**2017年度述职述德述廉述法报告**

院党委书记 王亚伟

现将本人2017年度履行工作职责和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等方面情况报告如下，请学校审核，请老师和同志们评议。

一、述职

一年来，本人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充分发挥院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积极做好党建思政工作，切实维护安定团结局面，为学院的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环境。**一是按照“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要求，切实抓好党建工作。**认真组织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梳理完善“四个清单”并切实整改；组织实施主题党日活动；及时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学习教育任务。组织召开2017年度学院党风廉政建设专题研判会和党风廉政建设分析会。组织开展党支部星级评定工作，继续推进党员排查工作。注重发挥学生党建工作委员会在学生党建工作中的积极推进作用和党员志愿服务中的引领示范作用。重视教职工党员发展工作，主动跟高职称教师谈心谈话，1名骨干教师已进入培养考察阶段。加强入党前后的培养教育工作，举办党校初级班培训两期，共培训党校学员185人，确定入党积极分子183人，发展新党员69人、转正57人；举办中级班课程5次，高级班课程2次；组织入党积极分子开展党章党规理论知识测试、“矢志不渝的好党员”和“伟大梦想”主题影视拼接比赛；举办预备党员专题网络培训、预备党员述职会等活动；选派2名支部书记参加井冈山集中培训；以教工支部为单位组织党员到红色基地接受党史教育。**二是围绕校党委的任务部署，认真抓好各级理论学习。**全年组织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活动5次、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17次，先后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国两会精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党的十九大精神及时事政策等。本人全年参加校内各类学习培训累计88学时；自学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网络课程55.1小时，浙江领导干部网络学院高校分院网络课程13.6学分，党员网络培训18学分。**三是继续推进民主建设，不断提升管理与决策水平。**充分发挥党政联席会议作用，强化党政共同负责制，真正做到学院党政班子分工不分家，相互尊重、互通情况，重大决策均通过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涉及教职工重大利益的事项都邀请分工会主席参会。积极发挥教代会作用，召开了二届四次教代会。注重视统战工作，慰问海归教师及家属。开展60周年校庆筹备工作，走访台州各地校友，采访优秀校友事迹，搜集学院各届毕业生信息。**四是强化以生为本理念，务实开展学生工作。**在院党委副书记空缺的情况下，积极承担起双岗双责，较好完成全年各项任务。全面贯彻落实“立德树人”要求，注重学生思想素质、专业素质以及身体、心理等素质的全面发展。狠抓三个文明建设，重点开展学风整治和安全隐患排查，确保学生以良好精神风貌迎接科教学工作审核性评估和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着力抓好毕业生就业工作，2017届毕业生共378人，截止到12月初已就业367人，就业率为97.09％，其中服装、摄影、茶文化等专业就业率100%；积极做好2018届毕业生就业引导与服务工作，举办了大四学生就业工作动员会。配合行政做好招生宣传工作，本年度生源地学生录取增长率居全校第四。坚持执行联系学生寝室制度（本年度走访12次），关心学生的成长成才；关注课堂教学质量，经常深入课堂了解上课情况（本年度听课10节，观课6节）。**五是大力开展学院文化体育活动。**配合教评工作，完成学院楼文化氛围布置；组织开展生态服装秀、校园生活原创艺术作品大赛、师生书画作品大赛等系列生态特色校园文化活动；《东湖》杂志被评为校级优秀刊物；组织开展教职工暑期疗修养；组织学生参加校第38届运动会，获精神风貌奖，学生女子团体总分第三名；组织教工参加学校第八届趣味运动会以及篮球、羽毛球、乒乓球、迷你马拉松跑等赛事。**六是认真落实安全稳定责任制，维护学院教学科研等正常秩序。**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师德师风和学术诚信教育；经常开展安全隐患检查，每学期至少两次对实验室进行安全巡查；经常随机抽查学生寝室，开展消防安全及防范各类诈骗教育；重视做好学生集体外出活动的安全教育工作；重视开展师生思想引导教育，注意掌握教职工思想动向，做好重点师生群体的教育引导，通过耐心细致的思想工作化解矛盾冲突。本年度学院没有发生各类重大责任事故。**七是重视开展舆论宣传工作。**充分发挥教师和学生通讯员的宣传积极性，及时做好学院重要活动的宣传报道；继续加强外宣报道工作，学院被评为对外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八是积极配合学校学院中心工作。**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性评估、《浙江农林大学十年发展纪实》编撰等重点工作中发挥应有作用。本年度还参加了两轮学生军训工作。

二、述德

本人政治立场坚定，理想信念牢固，能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断强化“四种意识”，思想上、行动上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一致，具有较强的政治敏锐性。遵守职业操守，工作责任心强，工作中既坚持原则又具有方式方法上的灵活性，能够较好履行工作职责。遵守社会公德，言行文明，为人正直，勤俭节约，崇尚低碳生活。敬老爱幼，关心家人；家庭和睦，生活美满。

三、述廉

（一）个人廉洁自律情况

本人重视廉政建设，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十九大精神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规党纪内容，参加学校组织的党风廉政专题培训，不断增强廉洁自律自觉性，做到诚实为人、干净干事。对照有关要求，一年来本人没有利用职权谋取不正当利益，没有私自从事营利性活动，没有利用职权为亲属谋取利益，没有侵占公共财物、挥霍公款、铺张浪费等行为，在处理人财物等与师生利益密切相关的事务中没有不正之风，没有违反党纪政纪、学术道德规范等方面的问题。

本年度个人较大事项有两项，一是10月中旬出售位于锦城街道紫景苑小区的原住宅，二是12月中旬入住位于锦北街道的春天华府小区新房。目前拥有房产仅此一处。

（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

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围绕《浙江农林大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抓好各项工作。一是抓好党风廉政建设的组织领导工作，签订廉政责任书，层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二是注重党风廉政风险预防工作，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研判会，分析排查廉政建设的重点领域，对关键环节加强警示教育，提前做好廉政风险防控工作；三是加强党风廉政日常教育，组织党员认真学习廉政建设方面的规章制度，经常开展案例教育，邀请临安区看守所副所长给全体教职工进行警示教育；四是加强作风建设，提升规章制度的执行力，对照省委巡视组“回头看”及上级部门各类专项检查发现的问题，认真进行自查及整改，使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四、述法

本人法治意识较强。认真学习法律知识，提升法学理论素养，增强遵纪守法、廉洁奉公的自觉性，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的能力，特别是通过学习《浙江农林大学章程》，增强依章治院、依章办事的意识，以党政联席会议和学院教代会为重要载体，切实履行民主管理、依法治院，推进学法、用法深入开展。一年来，本人自觉遵守党纪国法和校纪校规，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六条禁令”各项规定，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没有违法违规行为。

五、问题和不足

对教职工党员发展重视不够，党员教师比例偏低；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的规范性尚有待改进，归档材料不够完整；学习贯彻上级精神时存在以会传会、以文传文等形式主义现象；工作上偏于守成，开拓创新不够。

2017年12月25日